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lying Financial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0)

獨立財務顧問就

(1) 建議股本重組；

(2) 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之關連交易；及

**(3) 申請清洗豁免
發表的意見不變**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瓏盛資本有限公司
Draco Capital Limited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首盛資本集團
Alpha Financial Group

茲提述(1)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股本重組；(ii)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之關連交易；及(iii)申請清洗豁免；及(2)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刊發的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獨立財務顧問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發表的意見不變

獨立財務顧問已向董事會確認，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中的資料並不影響其認為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公平合理以及有關投票贊成該通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一節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認購事項及清洗豁免決議案的意見，因此，其意見不變。

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確認其就股本重組、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公平合理以及投票贊成該通函「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一節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股本重組、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的決議案發表的意見及推薦建議(如該函件所載)維持不變。

本公告補充該通函的資料，應與該通函一併閱讀。

警告：根據收購守則，本公司刊發的該通函載有董事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對股本重組、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的條款及條件發表的意見以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的條款及條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函件。股東於考慮批准股本重組、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時，務請細閱該通函。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十一時十九分起於聯交所停止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公俊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公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萬素園女士、梁文傑先生及劉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嘉福博士、苗波博士、徐大偉先生、曹海豪先生及劉正揚先生。

本公司全體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本公告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lyingfinancial.hk刊載。